

朝阳市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

朝财指农〔2020〕84号

关于下达2020年省财政专项扶贫 发展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各县(市)区财政局: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批复2020年省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指标的通知》(辽财指农〔2020〕50号),现下达你地区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以奖代补资金2250千元。预算收入科目列“1100231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”,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5 扶贫相关项级科目”,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

请严格按照《辽宁省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》(辽财农〔2018〕629号)有关规定,加快资金拨付和预算执行进度,强化资金使用监管,确保专款专用。同时,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,做好绩效评价工作。

资金来源：上级专项补助

支付方式：实拨

附表：2020 年省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下达表



抄送：预算科、国库科、财政监督科

朝阳市财政局农业科拟文

2020年3月2日印发

朝文备注：0344

2020年省财政专项扶贫发展资金下达表

单位:千元

地区	下达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以奖代补资金
合计	2250
北票市	538
凌源市	453
朝阳县	606
建平县	292
喀左县	191
双塔区	66
龙城区	104